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二年

第八〇六四次会议

2017年10月5日星期四下午3时45分举行

纽约

临时逐字记录

主席:	德拉特先生	(法国)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因乔斯特·霍尔丹先生
	中国	吴海涛先生
	埃及	阿布拉塔先生
	埃塞俄比亚	阿莱穆先生
	意大利	兰贝蒂尼先生
	日本	别所先生
	哈萨克斯坦	萨德科夫先生
	俄罗斯联邦	伊利切夫先生
	塞内加尔	塞克先生
	瑞典	斯科格先生
	乌克兰	叶利琴科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里克罗夫特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塔赫科女士
	乌拉圭	贝穆德斯先生

议程项目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战略部队组建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7-31094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下午3时4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战略部队组建

主席（以法语发言）：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我邀请孟加拉国和加拿大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我邀请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先生参加本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在本次会议上，安理会将听取拉克鲁瓦先生及孟加拉国和加拿大代表的通报。

我现在请拉克鲁瓦先生发言。

拉克鲁瓦先生（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安全理事会召开本次关于战略部队组建问题通报会。这是安理会第一次专门举行会议讨论这个问题。今天在通过第2378（2017）号决议之后讨论该问题，表明安理会对战略部队组建工作的坚决承诺，将其视为维和改革的核心要素之一。

联合国维持和平军警人员和部队的组建，是一项持续不断的艰巨任务。这意味着整年不断地来自120多个国家成千上万的部队和警察组建300多个部队单位，包括76个步兵营，并完成其轮换，同时挑选和部署数千名工作人员和警官。这项工作由一个人数不多的专职人员小组完成，我谨借此机会向他们表示感谢。

为了联合国维和，几十个会员国已经花大气力改进装备，加强培训，提高战备状态和能力。我感谢这些会员国，期待在今天会上听到更多有关继续和进一步深化这一富有成效的伙伴关系的意见。

（以法语发言）：

4月，秘书长提出了一个维和应争取实现的纲要，即成为一个灵活敏捷、更适应形势需要的工具，有力胜任，装备精良，能够根据安理会授权迅速适当地应对实地需要。战略部队组建是实现这一愿景的手段。需要确定当前和未来的行动需要，并以定向和持续的方式向可能有能力满足这些需要的会员国传递这些需要。

在这方面，从2014年第一次维和行动首脑会议开始举行的各种高级别会议和2015年设立战略部队组建和能力规划小组，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该小组与共同组织者和其他会员国密切合作，组织了在伦敦和巴黎举行的国家元首峰会和部长级会议。当然，我们热切期待温哥华会议。

这些会议从一开始即汇集来自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的主要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添加了新的动力。代表所有区域集团的各个国家，包括安理会成员国参加了这些会议。随后举行的参谋长和警察局长会议，使我们得以加强我们对会员国的承诺。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世界各国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国防部长、武装部队军官和警察部队从未如此参与支持维和行动。他们的决心及随后承诺，使我们能够填补现有特派团的能力缺口，加强某些特派团，应对安理会已经或今后可能考虑的任何新部署。

在伦敦，各国首次承诺提供快速部署部队。经63个会员国核准的最后公报，确定了2017年及其后的新目标。在巴黎，会议审议了在法语地区维持和平的具体需要，并承诺提供更多的法语部队和警察人员。在我们的战略部队组建新方针中，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的设立是一个决定性因素。我们不断更新该系统，使我们能够通过评估和咨询访问，更好地了解部队的战备状况与部署能力，掌握有哪些部队可用。

自2016年3月以来，我们对105个可部署部队进行了39次评估访问。通过这些访问，使我们不仅能够确定哪些部队最适合哪种行动，并向派遣国详细

说明预期的标准及技术特性。作为改进已部署人员行为和纪律的总体战略的一部分，尤其是作为预防和打击性虐待和性剥削战略的一部分，这种对话也至关重要。

这些访问有时也会增加捐助，比如将在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部署约旦直升机，或是与派遣国共同确定有待改进的优先领域。第2378(2007)号决议呼吁秘书长就弥补能力差距的机制提交报告，我们今天将借此机会概述如何开展这项工作，并提出在培训和能力建设领域增进协调的几种方法。

迄今为止，有81个会员国已经为维和能力准备系统提供捐助，这个系统仅仅建立两年就取得这样的成功令人瞩目。29个维和能力准备系统分队已部署到各特派团，包括马里稳定团、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和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最近几个星期，我们收到了新的捐助承诺，最近的捐助承诺来自中国和德国。我非常感谢这两个国家。

(以英语发言)

我们战略性部队组建工作的一个关键目标是便于更快地将军警人员部署到实地。快速部署是一个花费大、复杂和困难的过程，需要捐助国以及东道国和邻国作出承诺。从发布任务授权直至特派团具备最低运作能力的几周和几个月内，从一开始就会有人失去生命，我们的信誉也会受到损害。部署缓慢会带来财政影响，因为维和行动部署得太晚会使局势更难以处理，将来可能需要更多人员，还要延长任务期限。

在会员国的支持下，在整个维和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协调一致的努力下，我们在实现更快速部署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仅举一个最近的例子，我们在不到60天的时间里，用三个特遣队替换了位于中非共和国境内的中非稳定团的一个遇到行为和纪律问题的营，这三个特遣队中有两个已在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登记。我们非常感谢提供这些部队的国家。

会员国在今年早些时候也同意，达到维和能力准备系统所要求的快速部署水平的部队将获得财政补偿，用以维持快速部署水平要求的其主要装备的待命状态。

我很高兴地说，我们最近收到了足够的认捐，可以满足由大约4000名士兵和警察组成的先锋旅在2017年剩下的时间和明年上半年的几乎所有要求。我们计划进行一次由达到快速部署水平的关键人员和联合国关键人员参与的演习，以进一步加强我们今后在该地区进行快速部署的能力。我们还在制定一个总体快速部署构想并编制相关的培训材料，统合快速部署所需的所有文职军警人员和支助部门。

尽管过去两年取得了成功，但一些专门能力仍然不足，尤其是高价值的辅助手段，比如直升机、快速反应部队、接受过反简易爆炸装置培训的爆炸物处理小组，以及情报、监视和侦察连。我们欢迎向维和能力准备系统提供此类部队的承诺。然而，正是在最具挑战性的任务中，我们才最需要这些部队。我也对我们在实现有关女维和人员的目标上缺乏进展感到失望，我非常希望会员国出席11月中旬的温哥华国防部长级会议，提出具体的承诺和建议。

我们学到的一件事是，战略性部队组建需要更好地与每个特派团的正常部队规划联系起来，此种规划也需要加以改进。5月份的马里稳定团部队组建会议是这方面的一个重要里程碑。会员国讨论了他们今后向马里提供捐助的计划以及如何发展潜在的伙伴关系以提高关键能力的计划。我们希望在这一新努力的基础上再接再厉，找到创造性的方法来弥补最难以缩小的差距，包括允许部队派遣国轮换稀缺能力。然而，无论我们多么富有创造力，我们都需要会员国主动提供新的能力，帮助分担责任，尤其在马里，特别是在那些最动荡的地区。

安全理事会在确定并帮助我们达到特派团所需的能力上可以发挥关键作用。一些常任理事国和安理会当选成员加紧主办高级别会议，承诺并准备提

供新能力，提供训练和能力建设支持，并为我们的战略性部队组建提供直接的财政和政治支持。这完全符合安理会应在部队组建上发挥更积极作用的呼吁，我对此表示热烈欢迎。

我还鼓励安理会成员提出有创意的新捐助方式，包括通过定制和持续的培训和能力建设弥补我们的中长期能力差距。日本和几个非洲部队派遣国之间的三边伙伴关系就是此类倡议的好例子，我们大力鼓励进一步的此类伙伴关系。安理会有其他一些方法可以帮助我们满足能力方面的要求，我将介绍其中四项。

首先，安理会在起草或延长任务授权时，应考虑到当前或潜在的能力差距，例如马里稳定团的能力差距。这应该通过与我们的密切协商来完成，这对于管理期望值也至关重要。明确并排定优先次序的任务将使我们更好地指导和评估军警人员的业绩。

第二，与及时部署能力相关的挑战，尤其对于南苏丹特派团那样的特派团而言，往往与东道国政府的准许和能力有关。安理会成员应作为集体的一员和作为单个国家参与进来，以确保东道国政府充分遵守特派团地位协定，而且当东道国政府不这样做时，安理会可以采取相应行动。

第三，战略性部队组建与业绩有紧密联系。安理会的领导作用对于确保充分落实我们对于业绩、培训和行为的要求至关重要。在必须采取行动处理业绩不佳或行为不当问题的情况下，秘书处依靠安理会成员的一贯支持。

最后，我要求安理会支持我们通过战略性部队组建和其他改革努力，培养不断改进和适应环境的文化。我们的目标是通过评估和咨询访问、定期实地业绩评估、计划更周密的轮换和部署新部队，以及改进培训和能力建设来实现提升业绩的良性循环。我们将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密切合作，共同开展所有这些努力。

战略性部队组建是一个重要而且仍然较新的举措。我相信，这将有助于我们逐步显著提高我们军警人员的能力。应仅将此视为秘书处使维和行动成为国际社会更高效、更有效力和更负责任的工具所进行的广泛持续努力的一部分。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拉克鲁瓦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孟加拉国代表发言。

本·穆明先生（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安全理事会成员诚挚地请我作通报，介绍为联合国维和行动组建战略部队的情况。

本周早些时候，孟加拉国主办了即将于11月份举行的温哥华国防部长级会议的筹备会议，重点讨论了“聪明认捐”这一创新性议题。这次会议审查了会员国先前为弥补联合国维和特派团，尤其是在某些困难环境下行动的维和特派团面临的能力差距而作出的承诺。我相信我的加拿大同事会对此作进一步阐述。我只想说，“聪明认捐”这个想法非常有前途，但需要会员国作进一步的审议，确定恰当的时机。

关于部队组建和快速部署方面的挑战，已经进行了相当长时间的讨论。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2015年报告（见S/2015/446）恰当地突出了这一点。独立小组强调，我们难以足够快地向实地派遣足够的部队，而且始终依赖没有或几乎没有互操作性、指挥和控制能力薄弱、资源不足的军警力量。我们要重申，必须处理这些挑战的各个方面。我们在努力为部队组建寻找答案时，不应忽视为维和特派团提供充足资源以及特派团内部的有效指挥和控制结构这些相关问题。

埃塞俄比亚上个月担任主席时召开的高级别公开辩论会（见S/PV.8051）和安理会在那次会议上通过的第2378（2017）号决议再次重申，支持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的意见和建议。辩论会还强调，应当使特派团拥有足够多的工作人员、精良的装备和适当的技能组合，从而应对力度和复杂程度

日益增加的多层面维和任务。作为全球主要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孟加拉国一直具体参与了这些正在进行的讨论。我们鼓舞地注意到，组建部队和快速部署问题已被列为在执行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建议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的领域之一。

我们一再主张在安全理事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及秘书处三角协商范围内讨论与战略部队组建有关的问题。维持和平能力准备系统（维和能力准备系统）取代了待命安排制度，建立该系统是为了创建一个综合平台，使会员国与秘书处为兑现会员国所作承诺加强合作。就我们而言，我们作出了努力，迅速针对新的安排进行了调整。我们或许是第一个在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登记了13支特遣队以及50名观察员和工作人员的会员国。

举例来说，我们登记了从我国武装部队抽调的一个步兵营、一个工兵连、一所二级医院、一个信号连和一个运输连。我们登记了从我国海军抽调的一支水上部队、由护卫舰和海上油船组成的两支海上部队，以及一支港口作业部队等等。我们从我国空军抽调了由三架“贝尔-212”型直升机组成的支多功能航空部队，以及最后是两支建制警察部队。

此外，迄今为止，我们作出了其它一些非正式承诺。我们期待在温哥华防长会议上宣布更多承诺。我们还表示，我们将能够在60天内实现我国一些特遣队的快速部署。我们采取了原则性做法，就保护平民以及打击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等各种优先问题，对有可能参与维和的我国人员进行培训。

我们已适当注意到，在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内部设立了战略部队组建和能力规划小组，并强调需要在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去年年度报告（A/70/19）框架内，加强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就此类重大举措进行的事先协商。我国代表团与该小组建立了良好的工作关系，迄今一直密切合作，为维和部评估团前往孟加拉国提供便利，以确定我国已登记部队的部署和训练状态。

我国有幸共同主办的各国领导人2015年维和峰会是战略部队组建方面的一个里程碑。它使会员国承诺派遣4万多名警察和军事人员，以及部署增强军力的关键手段，包括直升机、工兵、后勤和运输部队。去年的伦敦防长会议以及现在定于下月举行的温哥华会议使该势头得到了保持。

我们鼓励所有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包括安理会成员，对照关于联合国维和行动军警能力的当前和未来新要求，并相应调整其进一步承诺。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存在其特有的一些重大能力不足。需要弥补这些不足，才能应对前两个特派团的困难局面，有效处理第三个特派团的过渡。

只有相应的能力和资源需求得到充分满足，我们敦促安理会针对不断变化的实地情况所制定和履行的现实可行、顺序有别、主次分明的任务授权才能取得成效。或可审查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的现行评估标准、频率和一致性，以确保已登记承诺仍然可以随时兑现。

能力准备系统的授权范围可能会严重影响到能力或专长有限的潜在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关于用作快速部署的特遣队和能力的现行偿还安排要想在中长期可行，也需要进一步研究该问题。这对于安理会成员在实地考察期间就实地存在的普遍不足和挑战获取第一手了解将具有重要意义。

女性维和人员加强参与的问题，对于战略部队组建至关重要。联合国的目标是到2017年底使女性维和人员增加15%。我们原则上支持该倡议，但正如我们从本国经历中看到的那样，此事谈何容易。孟加拉国已通过帮助刚果民主共和国和海地组建完全由女性组成的建制警察部队作出了持续贡献。

然而，尽管我们各国政治领导人给予大力推动，但我们在单派参谋人员和观察员方面一直未能达标。我国武装部队和警察仍在处理该问题，原因之一是我们历来致力于推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

程。我们期待在定于本月晚些时候举行的安理会公开辩论会上进一步讨论该问题。

巴黎防长会议讨论了维和人员的语言技能问题，重点突出了讲法语的行动区。孟加拉国作为会议共同主办者，再次承诺提高我国部队和警察的语言技能。也许在这个方面，明智的承诺——包括以南南合作形式作出的此类承诺——可以发挥作用并收到显著成效。

最后，我要向安理会保证，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继续承诺发挥我们的强项和能力，完成赋予维和特派团的任务。反之，我们也希望安理会对我们的建议和关切给予重视并作出积极响应，确保有关各方在赋予任务的同时，提供充足的资源和支持，以便为我们的集体成功创造条件。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本·穆明大使的通报。

我现在请加拿大代表发言。

布朗夏尔先生（加拿大）（以法语发言）：我要感谢法国和联合王国就战略部队组建问题召开本次重要会议，也感谢它们邀请加拿大就即将在美丽的温哥华市举行的维和问题防长会议通报情况。

（以英语发言）

我还要感谢孟加拉国同事和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今天所作的非常有益的介绍。

加拿大深信，拥有适当授权、资源和支持的维持和平行动，仍是国际社会可用于应对危机的最灵活、最有效工具之一。但是，冲突的性质在不断变化，维和行动节奏在不断加快，维和行动的规模和复杂性也在加大。我们别无选择，只能预见、适应和应对挑战。这就需要改革我们的集体机构、提高行动实效、为弥补能力差距持续作出集体努力。

然而，弥补能力差距不仅要求在实地部署更多部队，还要为部队提供适当训练、能力和装备，而且要迅速提供。战略部队组建是这一努力的基础。

这是我们——会员国和秘书处——需要共同和分别作出更有效努力的一个领域。

（以法语发言）

自2014年以来，一系列高级别会议帮助弥合了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工作需要与会员国需要提供的巨大能力之间的差距。从纽约到伦敦再到巴黎，我们不仅看到对联合国维和行动作出了空前之多的承诺，而且也看到会员国和联合国采取步骤，在讨论部队组建问题时考虑质量问题。这些每年一度的会议现已成为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关键组成部分，对本机关和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工作构成补充。秘书长提议的改革使联合国维和行动得以重焕使命感。

本着这些考虑，加拿大主动提出主办2017年联合国维和国防部长级会议。我们并非独自开展这项努力。我们有幸与10个共同主办国——孟加拉国、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日本、荷兰、巴基斯坦、卢旺达、联合王国、乌拉圭和美国——步调一致地开展工作。部长级会议将于11月14日至15日在温哥华举行。宣布对联合国维和行动作出新承诺的会员国均可参加。为本次部长级会议的组织与策划已做出大量筹备，包括在东京、基加利以及达卡召开了三次实质性会议，得到约50个会员国的参加。这些会议有助于为11月份会议的成功铺平道路。我们有望达到迄今与会人数的最高，我们对活动的成果也设定了同样高的期望值。

（以英语发言）

加拿大完全赞同古特雷斯秘书长的意见：预防冲突应该是联合国最重要的优先事项之一。为此，在温哥华进行的讨论将强调采取统筹做法以防止暴力冲突的重要性。各国部长将通过围绕下列主题的小组会议来推进这些目标。

第一，与会者将通过宣布新的认捐和盘点已有认捐，来缩小联合国维和能力上的差距。具体而言，这包括提高在性别平等、警务维和人员以及在法语环境下维和方面的能力。

第二，我们将找到具体办法，加强联合国同部队、警察以及其它行为体在培训与能力建设方面的伙伴关系。我们大家抱着提高联合国维和行动有效性的相同目标。我们可提供彼此互补的技能与经验。现在到了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与秘书处一道，在部署前更加密切地合作，以确保我们实地的男女工作人员具备其所需的培训，并且能够一体行动的时候了。

第三，我们将审视我们如何能够确保我们的各项战略符合实地的现状，从而更好地保护那些面临危险者。这包括研究可采取何种具体措施，以便更好地处理性剥削与性虐待以及防止征召和使用儿童兵。

第四，我们将鼓励加强预警和快速部署之间的协调，做法是查明各种创新的做法、能力以及技术，以提高预警、快速分析以及规划的能力。我们还将研究如何缩短新特派团的启动时间，确保我们满足联合国2018年的各项快速部署要求。

鉴于特鲁多总理和古特雷斯秘书长的领导力，任何人不应感到惊讶：温哥华部长级会议将包括纳入性别视角、将其作为一个主要交叉性主题的重要性。我们一直未能利用妇女在预防工作和保障持久和平方面可发挥的影响力，为处理该问题，性别视角将在所有讨论中成为主流。这将包括加大力度征召女性工作人员，处理阻碍其参与的各种壁垒，提供培训机会，打击冲突中的性暴力以及性剥削与性虐待。实际上，性别视角和妇女参与同行动的有效性直接相关，对于预防工作和保障持久和平至关重要。

最根本的是，我们以加拿大人的方式确认，包容性的伙伴关系对于我们的共同成功举足轻重。同行之间的联合培训使部队和警察做好更加充分的准备，并且提高其在行动中的彼此协作性；与非洲联盟等主要区域组织在更加平等基础上的合作至关重要；联合智能认捐的可能性，这可带来提高特派团成功率所需的可预测的供给。所有这些均关系到我

们如何能够在联合国维持和平需要我们的时刻做得更多，走到一起来。

我们期待在温哥华迎来各位。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加拿大代表的通报。

我现在请希望发言的安全理事会成员发言。

里克罗夫特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拉克鲁瓦先生、布兰查德大使以及本·穆明大使的通报。

首先，我谨赞扬联合国男女维和人员的勇敢与牺牲。他们是本组织最优秀的代表。为了他们和他们所保护的民众，我们理应确保维和行动具备执行当前任务所需的适当能力。这意味着：合适的人员，具备合适的装备与技能，并且执行合适的任务授权。我们满足这项标准的情况多久发生一次？反之，我们听说维和行动不得不依赖任何可用的部队、而非最适合任务的部队的情况多久发生一次？

我们的最终目标必须是使联合国根据各特派团任务授权的独特情况，来自定制其部署的部队。我们已朝着该目标迈出了良好的第一步，包括去年在伦敦召开的联合国维持和平问题防长会议上。但是，随着我们的加拿大同事接过接力棒继续前进，显然还有更多工作要做。请允许我概述我们需采取的三个步骤。

第一，我们不应害怕创新。我们知道，在诸如攻击直升机、专门工程技能以及医务技能等特种能力方面，始终存在缺口。我们不应把这些缺口视为无法避免的现状，而要寻求各国共同努力，以轮流提供这些稀缺能力。这可意味着，一国提供这些技能，而另一国则提供支援性后勤，分担重负，提高这种特种资产的可获得性。这种创新的智能认捐将是英国国防大臣将在温哥华提出的问题之一。

创新还意味着纳入现代技术，从而使维和的反应更加敏锐，效力更强。我们已经在使用无人驾驶飞行器方面取得一些进展，但是我们有更多的技术

可以利用。要想有效地这样做，我们就需要能够预期特派团未来的需求，由此引出我的第二点意见。

简而言之，联合国的维和特派团本意并非一尘不变。它们本应随着实地情况的演变而演变。在特派团实现其目标、政治进程向前推进的同时，部队的要求也将发生变化。我们应该能够预见这些变化，并且具有足够的灵活性以提供所需的各种能力。这意味着摒弃设定任意兵力上限的做法，而是采取一种定制的做法，依靠实际所需何种能力以及何时需要这些能力的更好信息，以便我们更加侧重于我们希望维和特派团所带来的结果。

例如，下月我们将讨论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的任务授权。在座许多人无疑将倡导提高兵力。但是，联合王国更关切的则是特派团是否拥有合适的部队。对我们来说，这意味着，这些部队具有灵敏和机动性，愿意并且能够在很短的通知期内移动。我们知道，这种做法行得通。我们在其它地方的行动中看见过。我愿赞扬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和巴基斯坦在该团的特遣队敏捷地将部队调至真正需要他们保护平民的热点地区。

为帮助我们预见部队未来的要求，我们就需要联合国提供丰富和实时数据，供安理会的决策借鉴。还需利用这种分析来为部队组建的决定提供信息。因此，我们欢迎在第2378（2017）号决议中呼吁收集和分析维和业绩表现方面的数据。这是向前迈出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步骤。让我们大家与联合国一道努力，使之成为现实。

我的最后一点意见是，我们不能忽视长期规划和战略性部队组建的工作。这包括更多的伙伴关系、更多的培训以及更多的能力建议，以便我们超越眼下部队的组建工作，而延伸到未来的战略性部队组建，以便我们为未来的需求做好准备，而不只是填补当前的能力缺口。

在我们这样做的同时，让我们不要忘记，军队只是特派团三个支柱中的一个。随着特派团更多地

参与政治工作，我们大家将需要思考我们如何组建文职部分和警务部分，以便特派团能够不仅在维持和平、而且在建设和平与保持和平方面发挥具有重大影响的作用。

塞克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本月主席法国在联合王国代表团倡议下同意就战略部队组建这一重要问题举行本次通报会。我还感谢我的孟加拉国和加拿大同事，当然也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他们的通报证实，各项维和行动仍面临与能力和装备缺乏有关的捉襟见肘的窘境。

联合国维和待命安排制度自1948年以来一再为秘书长所使用，以汇集各国部队的资源，并将其用于维和行动。这项制度已显示出局限性，尤其是在解决当前的危机方面，因为这些危机的数量比以往多得多，而且更加复杂、致命。这凸显了今天会议的重要性，并表明，本组织决心解决在提供待命部队、能力及足够数量特遣队方面遇到的难题，以期有效促进在日益遭遇不对称威胁的实地开展维和行动。

令人鼓舞的是，继2015年美国担任主席时在联大间隙组织了一次维和行动首脑会议之后，秘书长在维和行动部内设立了一个战略部队组建和能力规划小组，负责管理筹备维和行动及组建部队进程的新系统，即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然而，尽管采取了这些措施，并在伦敦和巴黎举行了部长级会议，在执行维和行动任务授权时遇到的捉襟见肘的情形仍显而易见。

除了因已部署的特遣队数量不够而导致的能力不足之外，各特派团还难以满足自身需要，如工程、医疗保健和空中运输等方面的需要，尽管如加拿大代表所指出的那样，许多发达会员国都具备这些能力。这些能力不足对于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而言更形突出，因为它们的特遣队部署在多层次特派团中，缺乏必要的手段，而他们所处的环境复

杂又不安全，特别是存在不对称威胁，而且针对我们本该保护平民的蓝盔部队的敌对行动日益增多。

这一看法后来促使塞内加尔在2016年11月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召开了一次部长级公开辩论会（见S/PV.7802），讨论面临不对称威胁的联合国维和行动。那次辩论会旨在鼓励以战略思维规划和组建必须在不对称环境下部署的部队并为其制定任务授权。事实上，在很多情况下都存在全面执行任务授权所需能力不足的问题，因为这些任务都是在缺少政治进程和摆脱危机的手段的情况下付诸执行的。其结果是，特派团的任务变得旷日持久，他们的介入变得长久而不确定。

在处理这种情况时，安全理事会在同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持续保持合作的同时，必须与秘书长探讨新的选择。一种可能是，为会员国或区域国家成立联盟制定框架，以便在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的架构内组建部队，以填补行动能力领域的缺口。在这方面，我忆述，塞内加尔已与几内亚一道，在由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框架内试验了联合部署这个概念，同时等待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部署到位，我们今天上午刚在这个会议厅讨论过该特派团的情况（见S/PV.8062）。同样，塞内加尔与布基纳法索一道向维持和平行动部提议在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结束之前在该国部署一支通用直升机部队。

由于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在汇集能力方面可建立牢固的伙伴关系，安理会必须强烈鼓励寻求建立伙伴关系并确定基本需求，以便能迅速调动足够的部队应对日益增多的危机，尤其当危机突如其来。此类做法可包括由联合国监督的非区域伙伴关系。因此，我们认为，加拿大大使早先提到的即将在温哥华举行的国防部长会议可在“灵敏的认捐”框架内，比如通过智能宣传，纳入此类合作。

在涉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方面，待命安排制度和非洲应对危机快速反应部队也可以弥补不足。我们从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由非洲主导

的马里国际支助团以及由非洲主导的中非共和国国际支助团那里汲取的经验表明，冲突中国家的邻国最有意愿及时进行干预。因此，塞内加尔鼓励通过部署会员国特遣队来加强非洲制度，以便有助于克服这些已目睹的困难，同时借鉴从马里和中非共和国境内已完成的过渡所汲取的经验教训。

同样，安理会和秘书处与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协力合作，可以推动并进一步加强特派团间的合作。事实证明，此类合作在组建临时或固定期限的部队以增强联合国特派团的行动能力方面可起到非常有建设性的作用。同样道理，将塞内加尔快速反应部队从科特迪瓦部署至中非共和国，确保了中非共和国在2016年举行总统选举，从而提供了一个鼓舞人心的榜样。已预见到会开展同样的行动，但这次行动将始于马里——因为塞内加尔快速反应部队已部署到了该国——并将在将要举行大选的利比亚展开。

今后，各国将能够发挥所期待的作用，填补最明显的漏洞，其中大部分需要支援单位或新技术。幸运的是，在维和行动首脑会议以及伦敦和巴黎的部长级会议召开之后，出资国领导人在增加对维和行动的投入方面展现了坚定的信念和承诺。换言之，各国政府拿出坚定的政治意愿，可以对联合国提供更多的必要条件。

最后，我谨回过头来谈谈非洲国家在部队组建方面一般经常遇到的问题。

第一，组建和部署联合国军事部队所依据的“部队需求说明”引起了一些与派遣国部队组织架构不一致的问题。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应想办法完成对各营部队进行调整的任务，以期完成部队必须执行的任务和履行的职责。

其次，战略性组建专门用于维和行动的部队可能会削弱派遣国的能力，这些国家稀少的安全和警察人员可能已经面临着沉重的国内任务。

总的来说，我们欣见，在和平行动高级别独立小组提出其报告（见S/2015/446）、秘书长发起联

联合国和平与安全支柱的改革、第2377（2017）号决议获得通过和安理会9月20日举行关于这个问题的会议（见S/PV.8051）——几乎每个安理会成员都由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一级的代表出席了会议——之后，我们都展示了对维和行动的效力和效率的兴趣。

阿莱穆先生（埃塞俄比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感谢你 and 主席国法国以及联合国组织今天关于组建联合国维和行动部队的重要会议。作为联合国维和行动改革努力的一部分，这确实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需要得到安全理事会的认真考虑。我们感谢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先生的通报。我们也赞赏孟加拉国和加拿大大使的发言。我们珍视他们的贡献。

显然，联合国依靠会员国为其维和特派团组建部队。在这方面，确保获得具备必要能力的足够的部队，并迅速部署到实地，一直是一个挑战。拉克鲁瓦先生正确地强调了这一巨大的挑战。秘书处的繁文缛节也对实地反应的速度、流动性和灵活性形成了限制。这就是为什么按照和平行动高级别独立小组的建议，需要对战略性部队组建采取新的方法。这当然需要作出重大的改革努力，改变联合国动员和部署军警人员的方式。我们注意到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

秘书处“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的建立和运作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我们期待着秘书长12月将根据第2378（2017）号决议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的关于填补部队组建能力现有差距的机制，包括通过更有效和更高效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来这样做的建议。

正如和平行动高级别独立小组报告（见S/2015/446）正确指出的那样，组建部队不仅是由秘书处负责的一个技术和操作问题。为了在这个问题上取得进展，需要会员国进行动员和提供政治支持。这就是为什么绝对必须与现有和潜在的捐助者进行更多的磋商，提供及时、充分和相关的信息，

以帮助他们就人员的派遣作出知情决定。因此，正如前面所有发言者所强调的那样，有必要加强安全理事会、秘书处和部队/警察派遣国之间的三角合作。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派遣国数量的增加，包括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中派遣国数量的增加，令人感到鼓舞。我们支持过去两年来作出的高级别努力，以确保会员国更多地参与此事，并确保为弥补在部队组建和能力方面现存的差距而作出具体的承诺和认捐。在这方面，我们期待着下个月将在温哥华举行的国防部长级会议。

尽管继续提高会员国认捐的数量和质量仍然是重要的，但已经作出的认捐是否得到落实是同样重要的。这当然需要秘书处根据第2378（2017）号决议对这个问题进行持续的后续行动和定期更新，这是非常重要的。

最后，战略性部队组建的新方法也应支持和鼓励区域能力，如非洲待命部队。这些区域部队作为第一反应者发挥重要作用，并表明有能力充任过渡部队，直到联合国为部署自己的部队做好准备。因此，我们非常希望，秘书处将根据和平行动高级别独立小组的建议，制定区域和全球快速部署能力的备选方案，包括充任过渡部队的能力。

别所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要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孟加拉国的穆明大使和加拿大的布朗夏尔大使的通报。

我们感谢主席国法国在一年来我们进行一系列有关讨论之后，及时召开今天的辩论会，这些讨论表明安全理事会认真考虑加强维和行动这个联合国最重要的活动之一。我谨特别感谢福代·塞克大使和尼基·黑利大使在两天前召开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常驻代表级特别会议。它为安理会成员和部队派遣国提供了一道进行深入讨论的出色和独特的机会。我今天谨重点谈两点：一是部队组建的重要意义，二是有效和高效的培训和能力建设如何能够改进部队的组建。

部队组建与安理会监督特派团成功完成任务的责任密切相关。我们今天看到的维和行动在某些领域中的实际能力和所需能力之间的差距，对取得成功是不利的。和平行动高级别独立小组的报告（见S/2015/446）表明，能力问题是部队组建方面的各种挑战之一，而9月份通过的第2378（2017）号决议也强调需要解决能力差距问题。

秘书处负责监督部队组建进程以执行安理会的授权，它的作用是缩小这些差距的关键。已经作出了一些努力，包括建立“战略性部队组建和能力规划小组”以及“维和能力准备系统”。日本欢迎这些举措，并敦促秘书处继续开展切实可行的跨部门工作，帮助特派团适应实地的现实。

成功组建部队是为了适时部署具有适当能力的维和人员。日本强调，有效和高效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是至关重要的。日本强调，第2378（2017）号决议呼吁秘书长就处理培训和能力建设的机制提出建议。

我们注意到，正如“维和能力准备系统”所表明的那样，虽然秘书处的部队组建工作具有跨部门性质，但能力建设仍然主要是部队派遣国的重点任务，偶尔得到捐助国的支持。这些努力迄今为止是双边的，可以受益于跨部门和协调的方式。今年早些时候成功举行的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部队组建问题会议提供了一个积极模式，可作为一种最佳做法推广到所有其他特派团。秘书处的进一步参与也会有所助益。它可以发挥更积极的作用，在潜在的部队派遣国与能够帮助部队派遣国为实地挑战做准备的支助者之间牵线搭桥。我们还应探讨是否有可能在这方面进一步利用战略性部队组建小组与维和能力待命系统。

有效和高效的训练和能力建设措施只有通过安理会、部队派遣国、秘书处和潜在捐助国这四方之间的合作才能得到落实。日本已经在这方面进行讨论，包括与加拿大和孟加拉国进行讨论。在温哥华2017年联合国维持和平国防部长会议之前，我们于8

月份与孟加拉国共同主持了一次筹备会议。有效和高效的训练和能力建设将使部队组建工作能够做得更好，而且最终将使维和人员能够表现得更好。鉴于第2378（2017）号决议要求提交的秘书长90天报告应在年底前提交，日本准备在12月份担任主席期间就此问题采取后续行动。

萨迪科夫先生（哈萨克斯坦）（以英语发言）：我谨感谢安全理事会主席国法国组织召开本次及时而重要的辩论会，讨论联合国维和行动战略部队组建问题。我还要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以及孟加拉国穆明大使和加拿大布朗夏尔大使的通报。

预防冲突和维持和平属于联合国根本目标，而高效率的维和系统则是实现这些目标首先必须具备的条件。因此，我们完全支持秘书长旨在改革联合国维和工作的倡议，其重点在于效力、特派团问责制和新伙伴关系。我们要强调指出，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政治居于首位，不过，我们的维和部队仍然是一种宝贵的工具，能确保创造有利于政治解决的条件。我们一直在目睹联合国维和系统中的重大变化，会员国在纽约维和问题领导人峰会和此后关于这一问题的各次部长级会议上作出了重要的新承诺。

哈萨克斯坦已经宣布其参加维持和平能力待命系统（维和能力待命系统）的部队和单个警员人数。我们认为，维和能力待命系统已经表明自己是确保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为部署做好充分准备的适当工具。该系统如果得到秘书处适当协助，还能为联合国提供各种特遣队，以弥补实地特派团业务存在的不足。

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利用其关于会员国的能力和强项的独特数据库，借助其有针对性的外联做法，通过促进部队派遣国与警察派遣国之间的伙伴关系，在部队组建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加强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是一个至关重要的有利因素。我们确信，展现灵活性，建立伙伴关系，使从未参加过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国家积极

介入和参与，将会提高和平行动的效力。我们要指出，维和部已采取前瞻性办法，让会员国应急部队参与。这些部队拥有坚实的快速部署能力，在维持和平部队仍在组建的情况下，当我们需要立即对危机作出反应时，这种能力将极为宝贵。随着维和能力待命系统进一步完善和发展，我们认为联合国有关特派团存在严重不足的问题将会迎刃而解。

同时，联合国-非洲联盟混合特派团显示，部署区域部队能够奏效。正如4月19日签订的《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所指出的那样，在政治、人道主义、人权和发展等方面也应加强这种合作。与区域机构协作还能促成齐心协力应对安全挑战。安全理事会最近通过第2378（2017）号决议，这是改进联合国维和工作努力中向前迈出的一大步。哈萨克斯坦要强调加强安全理事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秘书处之间三角协商的重要性，此举将鼓励它们共同负责进行有意义、包容各方和生动活泼的协商，并加强它们与东道国的对话，这样它们就能充分执行维和任务授权。

哈萨克斯坦致力于维持和平，将继续派出高素质军事观察员并增加其贡献。哈萨克斯坦目前正在筹建一支步兵部队参加维和行动，并且正在探索向联合国维和行动之一共同部署部队的可能性。正如维和部所确认的那样，我们作为一个新的部队派遣国，正在不断提高我们的准备水平。哈萨克斯坦极为重视达到高绩效标准，并因此建立了自己的维和训练中心——KAZCENT。该中心已被确认达到国际标准。我们开设区域性课程，并将努力达到一个区域培训中心的地位。

最后，哈萨克斯坦随时准备支持有效的维和行动，并以此推进安理会的任务授权。

伊利切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赞赏你组织召开今天这次会议。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先生以及孟加拉国代表和加拿大代表以部队派遣国的名义所作的通报是有助益的。

我们坚信，联合国维和行动必须适应目前现实，以使蓝盔部队能够切实履行其任务授权和应对新挑战。这同样适用于参与联合国维和行动的部队的训练和运作。在这方面重要的是，不仅人员要有专业准备，能够胜任工作，而且特派团也要有能力及时部署，并在实地，在其源自安全理事会的任务授权框架内拥有机动性。在此背景下，至关重要的是，应确保维和人员尽快拥有所需的一切资源，使他们能够提供安全保障和完成授权任务。在这方面，秘书处外勤支助部和部队派遣国可以平等参与，各尽其责。我们对部队派遣国所作贡献的重要性怎么强调都不为过。没有部队派遣国，就不可能执行安全理事会授权的任务。

我们坚信，安全理事会、东道国政府、部队派遣国和秘书处之间应当密切合作，齐心协力，且不提联合国实地特派团与其东道国之间应当直接、秉诚相互联系。正是这种首先基于透明度和问责制因而也基于信任的互动，有助于更有效地处理紧迫问题。获得东道国的同意和支持将有助于特派团开展业务活动以及政治活动，这是它们切实履行其任务授权的能力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在制定特派团任务授权和延长特派团任务期限时，考虑到部队派遣国的看法和关切也很重要。在这方面，我们赞赏各种现有三方合作机制，包括定期会议和维和行动问题工作组。我们认为，提高它们的效力是有可能的。

就各种维和问题进行讨论和决策的最重要平台是大会维持和平行动问题特别委员会。秘书处作出行政决定时，应确保严格遵守该特别委员会的结论。任何随意解释，例如就信息的收集和分析问题作出的此类解释，是完全不可接受的。这同样适用于对性剥削和性虐待零容忍问题。应彻查任何关于此类可怕罪行的报道，并惩罚肇事者。但是，我们也相信，因严重但属个人所为的侵权行为，而对整个特遣队实行集体惩罚是有害的。俄罗斯男女维和人员目前参加了10个联合国维和行动。我们还积极向联合国提供航空服务。我们自己

的维和人员和外国维和人员——个人和建制警察部队都接受俄罗斯培训机构的培训。此外，我们协助装备外国特遣队。我们具有相关的经验，并制定了一套培训制度，确保在维和人员部署到有关特派团之前直接向他们提供一般和专门培训。语言培训也适应维和人员的需要。我们正在为维和人员开设更多的培训中心。我们正在研究迅速部署联合国要求的维和人员的可能性。我们准备继续为加强联合国维和能力提供支持。

最后，我们要强调，无论联合国维和行动如何演变，应该保持不变的是我们对维和和行动的信心，这取决于明确遵守《联合国宪章》和维持和平的基本原则——东道国的同意、公正和除了自卫和保护任务外不使用武力。

阿布拉塔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要感谢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先生的全面通报，感谢维持和平行动部为改革和改进联合国维和行动所作的努力。我还要感谢孟加拉国大使和加拿大大使的有见地的通报，感谢主席国法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团举行这次会议，这是协调联合国维和改革工作的机会。

在过去两年中，改革和审查工作侧重于业务和技术方面，特别是在扩大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基础以及部队组建方面。这些努力包括发展维和能力准备系统，并于2015年和2016年在纽约、伦敦和巴黎举行部长级会议。现在是安理会确保这些努力形成并符合任务规定的时候了。在这方面，我想提出以下三点。

首先，埃及认为，部队组建和能力取决于安全理事会、部队派遣国和秘书处进行有效的三边磋商。这种磋商有助于在任务设计和审查方面作出明确和全面的设想，其中考虑到联合国的能力、政治事态发展以及冲突各个阶段的实地局势。此种磋商在采用有序授权时尤为重要，这是一项值得欢迎的措施，旨在确保特派团效力，而不是将特派团延续几十年。这将使安理会在更新、审查和修改授权任

务时作出切实可行的决定。在这方面，埃及完全支持联合王国和巴基斯坦的努力。

其次，作为维和改革的一部分，已经作出了重大的努力，加强培训，加强对指挥和控制链的遵守情况，并将紧急决定权下放给实地，这些决定在许多情况下直接影响到特派团的有效性和联合国的声誉。部队组建和部队派遣国扩大不得损害业绩标准、设备可用性、培训和严格的行为和纪律标准，包括打击性剥削和性虐待。绩效评估必须基于明确的参数和维和政策，并与部队派遣国密切协商。

培训、能力和设备的提供与平民的保护和安全必须兼顾并进。近几个月来，对特遣队的袭击事件有所增加——例如在中非共和国和马里。这些事件暴露了保护能力方面的差距，包括培训、设备、信息的获取和风险评估等方面的差距。必须紧急处理这些差距，以提高维和行动的信誉，加强对人员的保护，他们是这些行动最重要的资产。

第三，关于能力差距，我想指出，埃及已履行承诺，向最困难的联合国行动提供了特种部队。作为我们对维和行动的支持的一部分，我们为若干装备不足的特派团提供了急需的装备，包括100辆装甲车。此外，我们还承诺提供先进的工兵部队，作为快速部署部队的一部分。此外，埃及在训练我们的军队和警察部队方面坚持的最高标准。我们组织专门的部署前培训，特别是有关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培训。

遵循联合国培训标准。埃及帮助新的部队派遣国进行培训和能力建设。开罗非洲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中心为非洲和其他国家的候选人举办培训班。作为我们注重培训和准备工作的一部分，埃及于9月主办了国际维持和平培训中心协会会议。会议根据维和安全领域的最新发展和特派团的作用，全面讨论了未来的培训需求，作为基于连续反应的方法的一部分。

最后，根据我们对维持和平行动的持续支持，我们在安全理事会、大会和向秘书处发出的一封正

式信件中宣布我们愿意主持2018年维持和平问题国防部长级会议。我们希望会议将为促进联合国维和行动信誉的共同努力实现质的转变铺平道路。

吴海涛先生（中国）：中方赞赏法国、英国倡议举行本次会议。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孟加拉国常驻代表莫门大使、加拿大常驻代表布兰查德大使的通报。

联合国维和行动是联合国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工具。维和部队是安理会授权在一线的具体执行者。加强维和部队快速部署水平、提高维和人员能力，以及改进维和行动授权，对提高维和行动效率和效力十分重要。我愿谈以下几点：

第一，应始终坚持维和行动基本原则。《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及当事方同意、保持中立、非自卫和履行授权不使用武力等维和三原则，是维和行动的基石，在新形势下依然具有不可替代的指导作用。维和行动应尊重当事国主权，重视当事国意见，帮助当事国加强安全能力建设。经当事国要求和局势允许维和行动撤离时，安理会应指导秘书处制定明确撤出时间表，避免维和行动在当事国无限期驻留。

第二，应重视出兵国作用。维和部队是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根本保障。出兵国和出警国是完成维和行动的主体。出兵国维和官兵在一线执行任务，支持联合国履行《联合国宪章》赋予的责任，作出重要贡献和牺牲。联合国维和行动的长远发展也要依靠出兵国和出警国的努力。出兵国必须得到肯定和尊重。要加强安理会、秘书处、出兵国之间的沟通机制，充分发挥联大维和特委会作为维和政策审议机构的作用，扩大出兵国在维和事务中的发言权。

第三，应加大力度帮助出兵国开展能力建设。充分、有针对性的部署前培训以及必要的装备等资源是维和行动履行授权的保障。要确保维和行动获得必需的培训和资源，使其具备履职的必要能力。要重视发展中国家出兵国的实际需求和困难，鼓励通过双边和多边合作加强发展中国家出兵国维和能

力建设。同时，应高度重视并支持非盟等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非洲和平与安全问题上发挥重要作用，帮助非洲加强维和能力建设。

第四，要为维和特派团制定清晰、可行、重点突出的授权。授权是维和特派团开展行动的依据和指南，是决定维和行动有效性的重要因素。应综合考虑当事国的优先需求和实际国情、出兵国能力等各方面因素，聚焦维持和平这一中心任务，充分发挥当事国主导，根据动态需求不断调整各阶段优先任务和工作重点，以有效履行授权。

第五，秘书处要为维和部队履职提供更高效、高质量的支持和保障。秘书处作为维和行动的管理者，应从维和行动全局和长远出发，切实增强维和行动有效性和应对复杂局面能力。秘书处和特派团应重视并确保维和人员安保和医疗救助能力，加强对当地安全形势的跟踪与研判，提高对安全威胁的预警能力和内部信息共享。特派团应重视加强部署期间的培训，根据任务区实际开展有针对性的训练。秘书处应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和效率，优化后勤保障机制，确保维和资源得到有效使用。

2015年9月，中国领导人在联合国维和峰会上就支持联合国维和行动作出重要承诺。目前，我们正不断推进中国领导人承诺的各项落实工作：

两年来，中方为联合国及有关国家培训了800余名维和人员，已向联合国在非洲的维和行动派出第一支直升机分队；中方正积极落实向非盟提供1亿美元无偿军事援助，并将支持出兵国特别是非洲国家维和能力建设作为中国—联合国和平与发展基金工作重点。

今年9月，中方正式完成8 000人规模维和待命部队在联合国维和待命机制的注册工作。此前，中国两支常备维和警队也已完成组建和在联合国维和待命机制的注册，首批队员及装备物资已通过联合国评估，达到快速部署级别。

上述努力是中方积极支持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具体措施，是承担更多国际责任、履行大国义务的重

要表现，对维护世界和平与地区稳定将发挥建设性作用。作为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中最大出兵国、联合国维和行动第二大出资国，中国将继续履行对维护世界和平的承诺，同各方共同努力，推动联合国维和事业不断向前发展。

叶利琴科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各位通报人提供宝贵的信息。

显然，任何维持和平行动都要依靠适当的部队组建才能执行安全理事会的任务授权。因此，我国代表团把确保战略部队组建视为秘书长概述的联合国全面改革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设立战略部队组建和能力建设小组以及维和能力准备系统是执行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报告（S/2015/682）建议的重要一步。2015年的领导人峰会使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的认捐登记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随后在伦敦和巴黎举行的国防部长会议为这一倡议提供了重要的进一步势头。乌克兰自豪地成为从一开始就加入认捐过程的国家之一。此外，我国作为所有这些会议的参与方，也将参加下个月在温哥华举行的国防部长会议。

建立维和能力准备系统为维和行动提供了部队组建能力、灵活性和可预测性，这三项都是维和行动长期以来所亟需的。因此，就装备和专门知识而言，维和行动正在变得更加适于执行规定的任务。然而，正如概念说明所指出的那样，还有很多机会可提高在实地执行任务的效率。在这方面，我谨强调几种安理会可藉以加强维和行动部队组建的办法。

安理会应通过其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并在确定和延长行动任务期时持续进行正式和非正式磋商，把它与部队派遣国及警察派遣国之间的对话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在这方面，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工作组刚刚在几天前举行会议，维和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成员也参加了这个会议，这是积极的一步，完全符合经修订的主席说明S/2017/507以及我

们几周前刚通过的关于维和改革的第2378（2017）号决议。

应该赋予特派团根据联合国维和行动核心原则拟定的明确、连贯、可实现、有序、同时又具有弹性的任务授权。为此，理事会应及时收到秘书处坦率和实质性的报告，以及秘书长为改革后的联合国维和行动采取大胆举措和备选方案的详细信息。在这方面，乌克兰支持秘书长改组秘书处和平与安全支柱的计划，我们期望这也将有助于改进向安理会提供的战略咨询意见。显然，我们必须密切监测和评估每个特派团执行任务的实际进展情况，确定需要调整的任务，并从支持政治解决有关冲突的视角来看待每一项任务。

关于能力不足的问题，应当重视确保妥善提供经费和充分的航空资产，包括作战和货运资产，并利用先进的情报和现代技术。安理会在考虑建立或延长任务授权时，应更积极地与争端当事方和东道国进行接触，确保相关行动使用适当的现代技术。安理会还应该支持和促进加强维和行动的情报能力，使它们能够清楚地了解局势。所有这些方面对于确保维和人员的安全和行动都至关重要。

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是，必须为联合国维和行动配备训练有素和装备精良的人员，他们应能够在实地采取强有力的行动，以期完成任务。在审议维和行动人员的组成时，公正性也应该是一个优先原则。安全理事会应密切监测第2272（2016）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并继续支持秘书长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倡议，包括关于消除联合国维和行动中性暴力的倡议。

最后，我要重申，乌克兰将竭尽全力，继续做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可靠伙伴，即便目前我国继续面临外来侵略，也可能需要联合国提供维和方面的援助。

斯科格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我要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的通报，并感谢加拿大代表通报即将在温哥华举行的国防部长级会议的最新情况

并主办这次会议。我特别要赞扬和感谢孟加拉国今天的发言。孟加拉国作为主要部队派遣国的意见十分重要。我还要借此机会就几天前孟加拉国维和人员牺牲之事，向孟加拉国表示慰问。

我首先要向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所有男女致敬。他们以矢志不移和尽职尽责的精神拯救了无数人的生命。许多人在为联合国服务时牺牲了生命，正如其他人所说，我们应当深深地感谢他们。

我们认为，秘书长关于改革和平与安全结构的建议，旨在建立一个更好的框架，使联合国的和平与安全工作更有成效。我们必须团结一致，全力支持他开展这项工作。除其他事项外，他的建议旨在加强政治战略与维和行动之间的联系。这是取得成功的先决条件，在我们考虑如何妥善配置和平行动时，这一点仍然是我们的出发点。我们必须确保维和行动从一开始就具备所需的能力。

我们还必须继续探讨各种具体备选方案，包括采用分摊会费的做法，为安全理事会授权的所有和平行动提供更可持续和更可预测的资金。我们必须铭记，改革和效率所涉及的主要问题并不是预算，而是如何利用现有资源取得更好的成果。衡量效率的标准应该是交付的成果，成功的标准和绩效指标应该是我们如何维护和平以及保护需要保护的民众。

任务授权如果比较现实、按轻重缓急进行排序、具有灵活性，而且适应具体局势，就会更有潜力取得成果。如果有些做法不奏效，就必须提供机会作出修正和调整。这需要整个系统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提供坦率的意见。如果具有灵活性，就可以根据实地的具体挑战来调整维和行动。为了实现这一目标，我们必须按照秘书长的建议，为实地人员提供权能并加强领导能力。

指导特派团综合规划和领导的行动计划应该有明确和可衡量的目标以及采取后续行动的基准，还要向安理会提出报告。列入成功的业务标准，有助

于对行动计划中的具体工作进行排序，从而减少能力不足的现象。

上述所有各项都需要秘书处根据兵力与任务比较分析提出知情分析意见，包括战略性军事和警务方面的正确建议。正如许多同事已经说过的那样，若要提高安理会制定动态的战略任务授权的能力，秘书长就必须更加坦诚地向安理会提出报告并提出备选办法供其审议。

在组建部队过程中，如果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对行动需求有明确的共识，还可以让较小的派遣国联起手来，为联合国提供独特的能力。其中一个例子就是我国与挪威、葡萄牙、丹麦和比利时一道为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马里稳定团）提供C-130型运输机。另一个例子是跨国训练小组，它们能够在实地的联合国特派团总部训练维和人员，以提高连贯一致的指挥和控制能力。

我们欢迎第2378（2017）号决议，并期待秘书长提出建议，以便建立一种机制，通过有效和高效率的培训和能力建设等活动，填补组建部队方面缺口。派遣国有责任确保维和人员做好适当准备，受过充分训练，并配备足够装备，以便应对他们在实地将面临的挑战。

部队派遣国参加与维和行动任务有关的会议具有重要作用。但是，我们应该做出进一步努力，让派遣国与秘书处的互动发挥充分潜力，以便秘书长能够向安理会提供深入的战略性军事和警务咨询意见。因此，我们需要有更加可预测、统一和连贯一致的三角合作和对话进程。1月份再次召开马里稳定团部队派遣国会议，进而建立了一个更加开放的进程，这有助于秘书处采用受到各方欢迎的新方法，为具体特派团组建部队。因而，5月份召开了马里稳定部队组建会议。我们坚信，这种方式可以加强部队组建过程。

大家一致认为，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必须全面遵守联合国关于对性剥削和性虐待零容忍的政策。我们赞扬秘书长在这个问题上发挥领导作用，包括

在高级别会议期间举行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会议。我们必须按照第2272（2016）号决议的规定做好准备，如果发生未采取适当步骤调查指控的情况，就撤换部队和建制警察部队。

我们深感关切的是，我们的蓝盔部队在困难和复杂的环境中面临的风险日益严重。安理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都负有责任，必须确保我们派遣到实地的官兵拥有一切必要的工具，能够保护他们所服务的社区和自己。我们坚决支持提供新的能力，例如现代技术、合格的航空资产和维和情报资产。这些工具是增强部队战斗力的关键手段，可以改进行动业绩，并减少伤亡。拒绝增强这方面的能力会妨碍联合国部队保护自己和平民的能力。提供这些能力以及加强训练和增加装备，将使我们变得更加敏捷，产生更好的成果，并减少风险。此外，在实地实现至少有15%女性观察员和参谋人员的目标，可以提高特派团的实效。

总而言之，我们认为，如果提高部队组建工作的开放性和透明度，而且秘书长向安理会提供更加坦率、更好的战略性军事和警务咨询意见，在任务授权中按照优先任务排序，并使用能够减少风险和改善行动业绩的新的经强化的能力，那么，就有利于开展部队组建工作。

我国长期以来一直参与联合国和平行动，到目前为止，已有8万多名瑞典男女参加了这项工作。从1948年在戈兰高地参加行动的第一批军事观察员到目前我们参加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瑞典始终契而不舍，坚定不移。我们将继续作出贡献，并竭尽所能，确保联合国维和行动能够应对二十一世纪的挑战。

兰贝蒂尼先生（意大利）（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感谢你和贵国代表团提议召开本次通报会。我也谨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的发言，感谢孟加拉国和加拿大代表的贡献。

国际稳定面临的风险日益上升。因此，所有会员国都应该在本国能力的范围内，为联合国维和

行动提供符合标准的贡献。意大利正在尽自己的责任，促进全球安全。我国不仅是维和预算最慷慨的财政贡献国之一，而且是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最大的蓝盔部队派遣国。目前我国有1000多单元参加联合国驻黎巴嫩、和塞浦路斯和马里维和特派团，及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而且，除联合国和平行动外，我国国防和警察部队也为世界其他地区提供援助和保护，包括从索马里到阿富汗、从伊拉克到利比亚，及地中海、萨赫勒、阿拉伯湾、巴尔干地区和东欧。哪里需要我国援助，我国即不遗余力地建设各种能力，包括从边界安全到选举安保，从司法和惩戒工作到打击有组织犯罪及各种贩运活动。

维和行动面临能力缺口，迫切需要空中资产以提高部队的机动性，需要医疗资产以提供救助和快速医疗后送，必要时为平民提供，还需要处置爆炸物的单位清除地雷和简易爆炸装置。技术是提高维和人员安全保障的关键。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使用无人驾驶飞行器，有效地提高了信息收集效率，增强了对局势的了解，这对维和人员安全安保和保护平民极为重要。

意大利为维和能力准备系统提供了许多资源，即有必要配置的机动部队。自维和能力准备系统2015年创立以来，我国全力支持，提供各种经过专门训练的国家部队。我们将在温哥华举行的下一次部长级会议上确认我国的承诺。

维和行动的另一个重大缺口在于女性及其作用。正如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1325（2000）号决议及其后的决议，特别是第2242（2015）号决议所述，需要在联合国军事和警察部队中增加妇女人数。所有会员国都应为此作出更大的努力。现在在国家一级聘用更多的妇女，可提高中期男女平衡。妇女参加各级工作，是提高特派团效能和表现的关键。在所有各项和平与安全的努力中，她们的作用不可或缺。

培训对于提高能力，确保在当地有效地完成任务至关重要。自2005年以来，设于维琴察、由我国宪兵团及美国和其它非洲、欧洲国家教员共同执教的稳定警察部队卓越中心，按照严格的专业和操守标准，通过具体的培训模式，包括法治、国际人道主义法、保护平民、保护历史和文化遗产、预防冲突中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及整个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培训模式，为联合国维和人员提供合格的培训。

这些培训方案制定将在强力警务活动中应用的标准和通用行动程序。我们相信，按照秘书长关于和平与安全架构改革的设想，未来和平行动将越来越多地依靠专门执行稳定、法治、司法和保护平民任务的特警部队。该架构强调需要进一步突出预防、调解与建设和平。

因此，关键是培训维和人员保护平民，维护重要价值和原则，以维护联合国的公信力和声誉。在这方面，我谨强调，意大利已经加入秘书长设立的预防和打击性剥削和性虐待领导圈子，签署了消除性剥削和性虐待祸害的自愿契约，并为“支持性剥削和性虐待受害人信托基金”捐款。

在战略规划方面，不应遗忘后勤。各项行动执行和完成任务的能力，与外勤特派团的迅速部署和行动效率密切相关。自1994年以来设在布林迪西的联合国全球服务中心是一个重要枢纽，为世界各地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后勤支助。我们应该尽可能提高服务效率。我们也应注意管理外勤特派团在其整个生命周期内的环境足迹。减轻足迹将可提高能效比及部队和东道国平民的安全安保，最终有利于更好地完成任务。

最后，我们充分致力于共同努力，建设更为高明、更加有效和成功的和平特派团。因此，我们需要为特派团提供它们执行任务所需的能力，同时牢记人是重要的决定性因素。因此，我谨感谢现在和过去曾在世界各地为联合国维和特派团效力的所有男女。我也向历年来牺牲的维和人员表示敬意。

因乔斯特·霍尔丹先生（玻利维亚）（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感谢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先生非常有益的通报，使我们能够更详细地了解旨在巩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活动之一。我们同样感谢孟加拉国和加拿大代表非常现实的通报。

首先，我们向在世界各地不遗余力地执行任务的所有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人员表示最诚挚和衷心的感谢。同样，我们感谢部队派遣国，包括军队、警察、观察员或文职人员派遣国的慷慨之举，及其对联合国系统和惨遭冲突之苦的国家的声援和承诺。

在维和行动的框架内，联合国的部队组建进程显然涉及一套复杂的程序，必须按照实地现实与东道国和部队派遣国密切协商，及时有效地制定和落实。因此，为了有效和适当提供特派团所需经济及人力物力资源，必须根据安理会设计的任务进行技术与后勤分析，最重要的是政治分析；分析必须更加现实、准确和突出重点。

鉴于维和特派团的多面性及其不同的作用，我们认为，必须加强特派团能力。部队组建不能仅仅是军事厅或部队组建处的工作和责任。相反，这必须是整个系统所有成员合力的结果，必须包含使规划和特派团结束后的评估连贯一致的要素。就此而言，必须分担责任。

我们认为，为特派团进行的分析和规划进程务必减少官僚作风。必须优先突出行动构想，同时将其与安全理事会在设计任务时作出的政治决定挂钩。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必须检验本组织设计和执行符合实地需要的任务的能力。我们认为，有必要提高部署兵力的体制灵活性，选择训练最佳和更专业化的部队应对日趋复杂及不对称的情况。

国际格局显然不是静止的，正在经历重大转变。国际和平与安全面对恐怖主义团体和跨国犯罪的不断威胁，彰显维和特派团需要结构性改革，使

其能够更有效地适应它们各自面对的情况，排除那些威胁。

我们着重强调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为实现现有任务授权的目标所作的努力，呼吁所有行为体团结一心，恪守《联合国宪章》并充分尊重各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独立原则，在实地加强财政、策略、行动和战略等方面。此外，物质和技术因素的改进必须使维和特派团更有效地履行其任务。应该注意的是，充足的装备和部队的训练不仅是部队派遣国而且还是整个联合国的责任。

最后，还值得一提的是，如果得不到东道国的支持和援助，任何维和特派团都无法取得成功。在这方面，各特派团同地方当局之间务必开展持续和顺利的协调和信息交流。

塔赫科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各位通报人、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及加拿大和孟加拉国两国大使发言并介绍最新情况。

美国高兴地发挥核心作用，使联合国和会员国在2015年的领导人峰会上再次聚焦于部队组建的重要性。鉴于多国和平行动至关重要及其所面临的挑战，国际社会支持一系列部长级会议，以提高对维和能力不足的认识，并扩大弥补这种不足的可用资源储备。

自纽约这里的首次峰会起，这些会议都侧重于实效。我们对这些会议的成果感到满意，因为40多个代表团作出认捐，以求从根本上改进维和。此后，这些认捐得以兑现，转化为具体资产，用以满足实地的关键任务需求，如部署到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尼泊尔工兵部队、派往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综合稳定团的塞内加尔战术直升机以及部署到联合国马里多层综合稳定团的克罗地亚特种部队。

通过我们的双边和平行动能力建设方案，美国正进一步协助伙伴国充分发展认捐能力，特别是弥补长期能力差距的能力。就我们而言，2015年，美国承诺编写和开设关于极端环境中警务的课程，并

增加专门培训来提高维和警察在执行任务期间的生存能力。迄今，我们已为部署到中非共和国的4支喀麦隆建制警察部队和部署到马里的两支塞内加尔建制警察部队提供了此种培训。

展望温哥华国防部长级会议，我们认为这是分析新的认捐情况和巩固现有认捐的契机。然而，单是认捐将无法满足越来越大的维和需求。美国鼓励对所有认捐作出登记，以确保各项承诺最终能被联合国转化为实际部署、更高的能力和更好的维和行动。

随着特派团任务授权和行动环境日趋复杂，我们需要训练有素、装备充足的部队在实地发挥预期的作用。这意味着需要受过核心军警技能和特派团特有需求方面培训的维和部队。战略部队组建和能力规划小组的工作为登记和评估可能要部署的维和人员发挥了重要作用。

自该小组和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组建以来，我们看到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管理部队组建和部署的方式得到改进。对于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成功至关重要，联合国确定最适合作维和特派团的部队，并扩大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现有基础。我们需要继续在这方面改进速度和方法。

为跟上我们在部队组建方面看到的进展，联合国需要更好地预测未来的需求，包括地面部队以及领导能力、维持、信息和机动系统的需求。此种战略规划制度化、更高的预警能力和纽约联合国总部的结构变革，将使联合国领导人能够迅速、果断地应对新的危机。

除该小组和维和能力准备系统外，我们支持进一步制定维和部保障行动准备状态和业绩改进政策，以此作为收集部队和领导人业绩方面资料的关键工具。维和人员确实是国际社会身处一线的人员。特派团的成功是攸关依靠维和人员提供保护的平民和维和人员自身生死的大事，因此，我们敦促联合国根据客观的业绩资料作出部队保护和部署决定。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即为一例，可说明基于业绩的决定能够显著改进维和特派团任务授权的履行。为弥补导致南苏丹特派团部队多次未能通过干预保护联合国基地及其周边地区遭到袭击的平民这一缺陷，秘书长指示该特派团采取一些步骤改善业绩。其后，南苏丹特派团更好地在袭击中保卫了其基地，并有效地投送维和人员应对正在出现的人道主义危机，如在5月保护了50000名新的流离失所平民。

通过业绩改进政策，和其他现有机制透明、客观地分析实地业绩，将有助于查明能力差距，帮助双边维和支助国更有针对性地将捐助用于满足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需求。这将帮助部队派遣国了解需要改进哪些方面，并帮助捐助方提供相应培训和装备满足现有需求。

作为捐助国，美国以双边方式为部队派遣国提供了价值逾2.5亿美元的能力建设支助，而且，那些系统能够帮助我们在今后有针对性地提供援助。为此，我们坚决支持联合国努力加强收集、管理和分析维和行动需求和部队实地业绩方面资料的手段。进一步提供客观信息支持基于业绩的决策，将提高特派团在实地的效力，并促进联合国维和的总体合法性。

我们致力于帮助维和人员加强培训和提高能力，但是，如果一个特派团的部队不能履行其任务授权，我们就必须知情，也必须足够灵活以改变我们的做法。为了维和人员和他们受命完成的诸多重大任务，我们理应这么做。

贝穆德斯先生（乌拉圭）（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法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团共同倡议召开一次通报会，讨论维和行动中战略部队组建的专题。我还感谢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及孟加拉国和加拿大两国常驻代表通报情况。

乌拉圭认为，在提高维和行动的效率和效力方面，加强战略部队组建是一个必不可少的部分。及时部署训练有素、装备充足的军警人员和文职人

员，是维和行动取得成功的关键。同样，如果他们不具备与必须面对的挑战相称的能力，我们就难以充分执行特派团的任务授权。

必须承认，在以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报告（S/2015/446）的建议为基础的改革进程中，秘书处——主要是其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和全体会员国取得了令人鼓舞的进展。举例来说，战略部队组建和能力规划小组以及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的建立，大大有助于保证提高和及时部署维和能力。在这方面，我们鼓励秘书处继续努力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开展密切协调。

作为核可任务授权的机关，安全理事会负有直接责任确保部署的维和人员具备履行其职责的最佳条件。今天的概念说明恰当阐述的问题是，在战略性部队组建方面，安全理事会可以作出何种努力，帮助维和行动取得成功。我国代表团认为，安理会可以通过下列方式作出重大贡献。

首先，在维和行动的设计和规划阶段，甚至在重组阶段，我们认为关键在于安全理事会更加重视确定执行任务所需的要求和能力。规划应基于明确、可实现并区分轻重缓急的目标，同时定出基准标准和退出战略，允许在达到所定标准的情况下缩编特派团并适当过渡到后继实体。在这方面，安理会、秘书处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的三边合作至关重要。

秘书处，特别是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和外勤支助部（外勤部），在为决策过程提供咨询支持方面，尤其是与具体的装备和人员需求等有关的咨询方面，发挥着决定性的作用。关于装备，请允许我补充指出，获得装备不能依赖一个国家的财政能力。新技术是昂贵的，因此，必须采取替代办法获取装备，例如，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秘书处和捐助国之间进行更大程度的合作。

此外，在决策方面，安全理事会必须充分考虑到部队派遣国的意见，因为它们在实地提供服务。这样做大大有助于行动的规划，从而确保其工作人

员有能力应对新的需求。具体而言，要尽量减少制订、规划、执行和实施行动的人员之间的距离，并强调他们之间富有成效的关系会带来的巨大好处。

其次，对已部署人员进行充分培训非常重要，特别是强调部署前培训。至关重要的是，维和人员必须接受与将在行动区执行的任务相适应的教育和训练。这需要部队派遣国作出共同努力，提高其人员的训练标准，并需要秘书处执行相关的评价和监测方案。我们赞赏维和部和外勤部在共同制定、执行和验证维和培训——特别是在人权和保护平民以及防止性虐待和性剥削领域——的条例和建议方面所做的出色工作。

第三，也是最后一点，我们不应仅仅关注部队组建，还应关注维和部队一旦部署之后能够充分运作。这是我国代表团近两年来作为安全理事会成员一直和特别提到的专题。令人遗憾的是，作为若干维和行动中经常提到的问题，安理会应该对此承担更大的责任。我们正在谈论的是也对维和行动的有效性和效率产生不利影响的实地障碍。一方面，应该特别注意国家施加的限制，即所谓的警告，无论是宣布的还是更糟糕的未宣布的警告，因为它们可能破坏任务的执行。另一方面，安理会应要求东道国充分尊重和遵守在部队地位协定中高定的条款，因为它们是对一个国家自愿派遣参加维和行动的人员的保障。

我们还感到关切的是，对联合国工作人员和设施的蓄意袭击次数增加，造成重大的人命和装备损失。在这个问题上，我们认为，除其他外，我们应该为我们的部队提供更多应对新现实的工具——例如被动防御措施和强化接战规则——以及用尽所有可能的途径，确保追究应对此类罪行负责者的责任。

总之，在政治上并且在实地，我国重申致力于加强维和行动中的部队组建能力。在政治层面，乌拉圭将荣幸地在11月份共同主办温哥华维持和平问题国防部长级会议。除其他外，会议的目标是继续

部队组建方面的努力并继续就各会员国在2015年至2017年举行的各种多边会议上作出的承诺和认捐采取后续行动。在实地，乌拉圭继续为各特派团派遣维和人员，并且最近在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圆满结束之后，停止了对该特派团的派遣。我们重申对维持和平行动的长期持续承诺，同时我们也继续评估根据我们的能力进一步认捐的可能性。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以法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要感谢在座每一位发言者的发言，其中强调了卓有成效的维和所依赖的一个重要方面：战略性的部队组建。法国很高兴能够与联合王国合作，在担任主席国期间组织这次通报会。我还感到高兴的是，孟加拉国和加拿大能够分享他们的经验和愿景。我感谢秘书处在这个重要工作领域的投入，感谢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所作的特别具有启发性的通报。

本次会议讨论的问题源自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即维和行动只有在部队受过适当培训、获得适当装备并得到适当领导的情况下才能取得成功。在此背景下，战略性的部队组建应至少符合三个要求：明确、创新和全球性。

首先，我们对维和行动的需要必须有清醒和切合实际的了解。组建部队应基于查明当前妨碍执行任务的差距和阻力。这当然是一个短期要求，我们必须不断调整目前已部署的维和行动的能力，调动他们的关键能力，使之能够迅速应对不断变化的实地局势。

但是，组建部队也是一个长期项目。这是我们必须为明天的维和行动奠定基础的工具，也是联合国必须用来预测人员、装备和技术能力的工具，此种人员、装备和技术能力能够让我们在5年、10年、甚至20年内应对所发生的冲突。安理会、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以及秘书处之间的三边对话对这一进程作出了重大贡献。这种做法应该产生安理会应加以培养的维和可能性远景，以便建立宏大而又现

实的任务，能够应对实地的挑战。我们欢迎为实现这些目标已经做的工作，特别是2015年和2016年在纽约、伦敦和巴黎以及下个月在温哥华维持和平问题国防部长级会议上所做的工作。我赞扬加拿大致力于让这次重要的部长级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除了医疗、航空、技术和工程方面的维和需求之外，关于法语环境中的维和问题巴黎会议为我们回顾指出了维和行动的另一项要求，即维和行动必须具备有关国家民族语言的充分能力，只有这样维和行动才能有效应对威胁，获得人民的信任，为持久和平奠定基础。为了满足这一要求，法国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及其成员国合作，为非法语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制定了语言方案。2016年10月启动的布特罗斯-加利维和观察站支持法语部队派遣国进一步参与维和行动。正如我昨天在法语国家组织常驻代表团总部举行的圆桌会议上所表示的那样，我谨再次邀请所有有意愿的成员国加入这一倡议，并参与指导。

有了这一清醒的认识，组建部队必须以远大志向和创新为指导。在维和行动中建立维和能力准备系统是向前迈出的历史性一步。这个系统有助于找到训练有素、装备良好的作战后备部队，这支部队遵循可在不到60天的时间内部署到位的使用原则。我们欢迎孟加拉国等部队派遣国致力于这一机制。我们支持这些国家和秘书处继续发展和完善这一机制。

这以后又有许多其他创新。今年5月份为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举行的部队组建会议是维和能力可预测性方面的重大里程碑。所以，我们欢迎荷兰、德国、约旦和比利时，以及挪威和葡萄牙等几个会员国提出倡议，协调一致地提供为期多年的航空运输。这种做法使特派团的行动有了牢固的前景。但我们必须继续努力，因为在安全理事会授权提高部队员额上限18个月后，该特派团仍然缺少将近2500名士兵，在目前的安全环境下，这个差距必须缩小。

必须鼓励进一步作出此类共同承诺，使若干会员国联合起来，从而生成至关重要的能力。这些安排源于每个捐助国在提供部队、培训、筹资或设备方面的能力和互补性。法国完全致力于这项工作。法国每年向众多已部署的维和行动中的2.5万多名非洲军事人员提供部署前培训和作战训练。我们必须共同鼓励发展三角关系，包括充分利用区域性举措。

我现在谈最后一点。为了取得成果，组建部队必须是全球办法的一部分。部署和支持生成能力的问题是一个关键因素。必须努力扩大战略部署现代化，使这些部队能够在确认需求后尽快部署。还必须使业务支持和战略支持适应环境的变化，使这些部队能够在具备适当资源的情况下，在长期内有所作为。

可持续性和医疗支援的问题也必须是我们关切的核心。管理过程现代化，尤其在最接近实地的机构实施授权制和问责制，也一定有助于提升维和的业绩。全球办法还需要有超越军事特遣队的眼光，适当调动警察和文职人员也必不可少。在许多行动区，部署在联合国警察部队中的妇女的比例有所提高，从而使这些部队能更好地完成交给它们的任务。文职部门必须掌握完成任务所需的专门知识。无论如何，语言能力对于维和行动的成功仍至关重要。

我们凭借对维和问题富有创造力的明确的全球视野，可以共同确保联合国通过其维和行动继续实现大家的愿望和期望。安理会可以放心，法国对此有着坚定的承诺。

我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的职责。

发言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

下午5时55分散会。